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之任何要約或招攬之一部分。本公告所述代價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證券法」）登記。

代價股份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定義見證券法S規例）或以其名義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證券法之登記規定獲豁免者除外。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 GoFintech Innovation Limited 國富創新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0)

網址：<https://290.com.hk>

### 完成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 有關收購於聯交所上市之目標公司股份 (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

茲提述該等公告、國富創新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之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收購事項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收購事項已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八日完成。

於完成後，本公司透過買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實益擁有3,064,454,515股目標股份，約佔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29.13%股權。此外，於完成後，(i) 目標公司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ii) 目標集團之財務業績以權益會計法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入賬；及(iii) 本公司成為目標公司之主要股東。

代價已根據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之特別授權按發行價（即每股約0.89港元）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即340,053,151股股份）予以支付。代價股份之股本總面值為34,005,315.10港元。

## 對本公司股權結構之影響

於(i) 緊接完成前；及(ii) 緊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完成後，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如下所示：

股東	緊接完成前		緊隨配發及發行 代價股份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柳志偉博士 (附註1)	1,244,258,000	17.48	1,584,311,151	21.24
王濤先生	1,134,374,308	15.94	1,134,374,308	15.21
其他公眾股東	4,739,789,540	66.58	4,739,789,540	63.55
總計 (附註2)	<u>7,118,421,848</u>	<u>100.00</u>	<u>7,458,474,999</u>	<u>100.00</u>

附註：

1. 緊接完成前，柳志偉博士為全部1,244,258,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緊隨完成後，賣方C (Caitex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成為340,053,151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由於柳志偉博士實益擁有Caitex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6條，柳志偉博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股東及公眾投資者務請注意，上述持股百分比已約整至小數點後兩位。因此，總百分比未必等於表觀總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國富創新有限公司  
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健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孫青女士；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聶日明博士、李春光先生及華暘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健生先生（主席）、趙公直先生及雷美嘉女士。